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振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秋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郝璇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and Change from Last Period. Rows include Revenue, Net Profit, etc.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Amount, and Reason. Rows include Non-current asset disposal gains, Government subsidies, etc.

对公司认为《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Change Ratio, and Reason. Rows include Revenue, Net Profit, etc.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Report End, Report End, Shareholder Name, Shareholding Ratio,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Shareholding Ratio, Share Type, etc.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Large table showing Balance Sheet data for 2024年3月31日 and 2023年12月31日.

Table showing Financial Position (资产负债表) with columns for Item, 2024 Q1, and 2023 Q1.

公司负责人:吴振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秋实会计机构负责人:郝璇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3月

Table showing Profit Statement (利润表) data for 2024 Q1 and 2023 Q1.

公司负责人:吴振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秋实会计机构负责人:郝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Table showing Cash Flow Statement (现金流量表) data for 2024 Q1 and 2023 Q1.

公司负责人:吴振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秋实会计机构负责人:郝璇

(三)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24-024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6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3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认真审议、投票表决，全体监事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审核后认为：(1)《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财务报告能够客观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3)在编制《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过程中，未发现参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赞成的3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后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该变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的3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三、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后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及盈利情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表决结果:赞成的3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24-023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1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一、概述 2023年10月26日,财政部发布解释第17号,公布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链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

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1.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企业是否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意图,并不影响负债的流动性划分。对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非流动负债划分条件的负债,即使企业有意图或者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含一年,下同)提前清偿该负债,或者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已提前清偿该负债,该负债仍应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企业可以取得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贷款契约”)。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第十九条(四)对流动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应当区别以下情况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1)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贷款契约条件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2)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6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规定,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工具的方式进行清偿。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该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清偿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2.关于供应链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17号所称供应链融资安排,又称供应链融资、应付账款融资或反向保理安排,下同)应当具有下列特征: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向付款人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期相比,供应链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仅为企业提供信用增级的安排(如用作担保的信用证等财务担保)以及企业用于直接与供应商结算应付账款的工具(如信用卡)不属于供应链融资安排。

三、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第二十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第二十二至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仍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

(二)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上述新规定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 根据解释第17号的要求,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规定。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解释第17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上述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监事会审议后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该变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独立理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公告,对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目录 1.晋西车轴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晋西车轴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晋西车轴第七届监事会独立理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查意见; 4.晋西车轴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24-025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上午10:00-11: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下简称“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9日(星期四)至5月1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zqb@jnxixi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27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解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5月16日上午10:00-11:30举行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6日上午10:00-11: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吴振国、董事、总经理刘铁、独立董事姚小民、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韩秋实(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5月16日上午10:00-11: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9日(星期四)至5月1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zqb@jnxixi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高虹 电话:0361-6628286 邮箱:zqb@jnxixi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24-022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6日以书面和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24-022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6日以书面和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7日